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融资渠道、丰富公司融资品种、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基本方案

- 1、发行主体：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发行规模：拟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 3、发行期限：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一次或分次择机发行，单次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
- 4、发行利率：发行利率将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银行间债券市场情况确定；
- 5、发行方式：采用承销方式，由承销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 6、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 7、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
- 8、决议有效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基本方案

- 1、发行主体：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 2、发行规模：拟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

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3、发行期限：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一次或分次择机发行，单期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含 270 天）；

4、发行利率：发行利率将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银行间债券市场情况确定；

5、发行方式：采用承销方式，由承销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6、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7、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

8、决议有效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授权事项

为合法、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承销机构及其他有关中介机构，办理本次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申报、交易流通等相关事宜；

3、签署、修订和申报与本次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过程中必要的合同、协议和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信息披露的相关文件；

4、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述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及交易流通有关的其他事宜；

6、上述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

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四、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尚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发行注册后在注册有效期内实施。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分别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中期票据和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公司本次发行有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资金结构，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需要。公司本次发行事项的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本次申请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事宜能否获得批准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与本次申请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